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 陳姿君

電話:(06)2991111分機7849

傳真: 06-2983181

電子信箱: kyoya8319@tn. edu. tw

受文者:臺南市佳里區子龍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1月4日

發文字號: 南市教特(二)字第110158873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111學年度國民中小學美術類、音樂類、舞蹈類藝才班鑑定簡章各1份 (1588731A00\_ATTCH7. pdf、1588731A00\_ATTCH8. pdf、1588731A00\_ATTCH9. pdf、 1588731A00\_ATTCH10. pdf、1588731A00\_ATTCH11. pdf、1588731A00\_ATTCH12. pdf)

主旨:檢送本市111學年度國民中小學美術類、音樂類、舞蹈類 藝術才能班鑑定簡章,請加強宣導並務必轉知校內學生及 家長知悉,以維護學生及家長之權益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藝術教育法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設立標準 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簡章類別如下:
  - (一)美術藝術才能班:
    - 國中設班學校:新市國中、麻豆國中、南新國中、永 康國中、民德國中。
    - 2、國小設班學校:鹽水區月津國小、北區立人國小、永康區永康國小、新市區新市國小、麻豆區麻豆國小、新營區新進國小。

## (二)音樂藝術才能班:

1、國中設班學校:南新國中、大成國中、崇明國中(國樂





- 班)、後甲國中(管弦樂班、國樂班)、大橋國中、佳里國中、歸仁國中(國樂班)。
- 2、國小設班學校:新營區新民國小、中西區永福國小、 東區崇學國小(國樂班)。

## (三)舞蹈藝術才能班:

- 1、國中設班學校:永仁高中(國中部)、中山國中。
- 2、國小設班學校:永康區復興國小、中西區進學國小。
- 三、110年12月29日召開之111學年度國民中小學藝術才能班鑑 定安置說明會手冊,摘要各類鑑定重要期程,請至本局網 頁下載。
- 四、上開電子檔業經本局第190675號公告在案

(http://bulletin.tn.edu.tw/),亦可至本局網頁 (https://www.tn.edu.tw/)之「洽公資訊」—「文件下載」—「特幼教育科」—「二股特教」下載,或至上述各 設班學校網站下載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國立臺南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布科國際實驗享紹中學

學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

副本:本局特幼教育科電2002/01/05文交 209:44:46章

